## 四乙基米氏酮

CAS# 90-93-7; EC# 202-025-4 浓度: ≥96%

# **警** 告



引起严重的眼睛刺激,对水生生物有害并且有长期持续影响。

### 【预防措施】

戴防护手套/穿防护服/戴防护眼罩/戴防护面具。

操作后彻底清洗手。

禁止排入环境。

#### 【事故响应】

如接触眼睛:用水细心冲洗数分钟。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,取出隐形眼镜。继续冲洗。如果眼睛刺激持续:就医。

收集泄漏物。

#### 【安全储存】

无

#### 【废弃处置】

本品、容器的处置应符合相关法规。

请参阅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化学事故应急咨询电话: